

跨境电诈犯罪集团首要分子,顶格判处

最高法发布典型案例

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持续多发高发,犯罪形势严峻复杂,呈现跨境化、链条化、暴力化新特点,衍生偷越国(边)境、非法拘禁等一系列犯罪活动,严重侵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高人民法院表示,人民法院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首要分子,严惩为境外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组织人员偷越国(边)境的“蛇头”,严惩利用未成年人、在校学生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人员,严惩再犯、惯犯,明确释放从重惩治的强烈信号,督促犯罪分子主动退赃退赔,最大限度为受骗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2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7件人民法院审结的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典型案例。

坚持依法从严惩处

此次发布的被告人黄某等3人诈骗案和被告人余某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4名被告人出境组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均系首要分子,余某还组织众多人员出境实施犯罪,均被依法顶格判处无期徒刑;发布的杨某等3人诈骗案,被告人杨某曾因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被判刑又重操旧业,被依法严惩。

聚焦未成年人保护

近年来,有的诈骗组织采用多种手段拉拢、引诱未成年人、在校学生作为实施犯罪的“工具人”,或者针对未成年人、在校学生实施诈骗,社会危害严重,人民群众反映强烈,必须依法严惩。此次发布的被告人

肖某诚等2人诈骗案,被告人招募、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人民法院对相关被告人依法从重处罚,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全力追赃挽损

此次发布的被告人申某涛等15人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人民法院加大工作力度,多措并举,促使申某涛积极退赃退赔,连同查扣在案的赃款及时发还被骗群众,挽回了已查实被骗群众全部经济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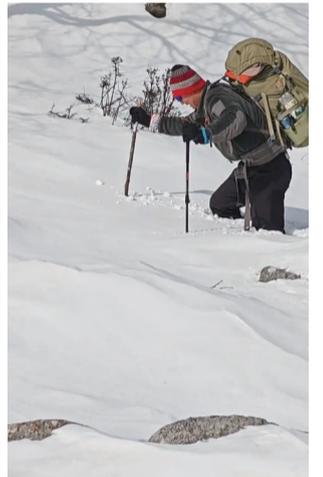
最高人民法院表示,下一步将全力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工作,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势头,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 据央视

小伙穿越鳌太线 失联获救付8万元

救援人员:首次收费,为震慑企图单人穿越者

2月18日,记者从陕西太白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获悉,2月8日企图私自穿越秦岭鳌太线的18岁男子,已经被当地的公益救援队找到,目前没有生命危险。该男子系2月8日违规私自登上秦岭,试图穿越鳌太线,在失联多日后被公益救援队找到。目前涉事男子已返回湖北武汉,在当地医院接受治疗。

在救援完成以后,部分自媒体账号利用救援时的照片和视频恶意引流,引起此次参与救援的“秦岭牛马队”成员不满。2月19日,“秦岭牛马队”成员江先生在社交平台发表声明,澄清互联网流传的部分言论不实,并强调此次救援家属支付了8万多元的费用。



“秦岭牛马队”在救援途中 图源:红星新闻

首次实行付费救援

2月21日,记者采访了参与此次救援行动的江先生,他告诉记者:“收费不是目的,只是为了震慑住那些企图单人穿越者。单人出行可能会被动物袭击,鳌太线上有熊、羚牛、野猪等,我们还有队员因为此次行动而受伤的。”

记者了解到,“秦岭牛马队”起源于2022年,是由一些秦岭优秀户外兼职领队和非常有责任心的公益救援队组成,正式队员需要经过严格的体能、经验、情商等选拔。近年来随着队伍日渐强大,工作之余以秦岭兼职领队和参与公益山地救援为主。

而此次救援,是“秦岭牛马队”发起的首次付费救援。

将继续推行收费模式

据了解,本次救援家属花费8万多元。这次尝试以后,“秦岭牛马队”将继续推进陕西省山地救援收费模式,并配合公益救援队伍达到快速搜寻搜救山地失联人员、挽救生命和家庭的目的。

“秦岭牛马队”成员江先生告诉记者,此次救援的费用分为两部分,其中5万元是他们队伍30多名成员的车马油料、住宿费用,剩余3万元是支付给当地其他公益救援组织。“这都是正常价格,而且都是和家庭谈好了,进山前已支付。”

江先生透露,首先此次救援风险确实大,路线的长度以及危险性都是不一样的。救援队伍分成五个小队,按预先的设想如果前两天还没找到失联者的话,每个队伍都会把鳌太线路全覆盖走一遍,大概要走

4天。“所以我们也根据线路的危险程度,选择和调整的价格。”江先生说。

此次救援行动能够成功,也在于失联人员家属发现情况后及时进行了反映,江先生说,有些单人穿越鳌太线的人,是不会告诉家里人的。“我们收费的目的,是让那些玩单人穿越的人考虑要不要出行。”

一个人出行非常危险

“一个人出行非常危险。”江先生强调,一般七八十公里的穿越路线,进山之后都没有信号。当求救的时候,手头没有一部电话的话就会出事。而一部卫星电话都在六七千元,并不是所有人都能买得起的,单人穿越如果在途中受伤,没有同伴能及时帮助,实在是太危险。“我们救援收费,主要也是想震慑一下,一个人出行实在太危险。”

“说实话,如果风雪太大,即使是家属出钱都不一定有人愿意上山。”江先生表示,这次救援行动中,“秦岭牛马队”在沙沟峡的小队就有队员受伤,并且造成手部的粉碎性骨折。

因为沙沟峡附近雪厚,石海路比较多,一路上有很多乱石堆,有时候两个小时才能走完一公里路程。“我们的队员有摔伤的、冻伤的、滑坠受伤的。”江先生说。

2月20日,记者曾致电此次失联获救者孙亮,他告诉记者,很庆幸能够活着出来,并且告诫他人不要穿越非法路线。“因为这个门槛太低了,随便一个人买个车票都可以上去,要加大处罚力度,我也已经接受相关部门的教育批评,并且缴纳罚款。” 据红星新闻

案例发布

不知悔改,引诱刷单诈骗上百人

■基本案情

被告人杨某曾因参与实施“虚假期货理财”类电信网络诈骗被判刑。2023年底,杨某又与被告人叶某、方某文商定利用购物平台实施网络“刷单”诈骗。

方某文提供自己的银行卡及身份信息在购物网站上注册网站店铺,并办理电话卡注册网络社交平台账号添加刷单者,还将银行卡及移动支付账号密码提供给杨某使用。

之后,杨某等人在网上低价购进箱包,在网站店铺标价588元出售,并在网络上发布刷单广告,许诺刷单者购买并收到箱包后发布好评文案,即可根据刷单者粉丝数量给予150元至1000元不等的好评稿费,且退还购买箱包的588元。

在刷单者收到箱包并发布好评

文案后,杨某等人以审核好评文案需要时间为由故意拖延,待刷单者购买订单自动确认收货,刷单者支付的588元自动划入杨某等人的账户,致使刷单者无法退货退款。

从2024年1月中旬至2月初,杨某等人引诱刷单者下单300余单,共诈骗103名被害人人民币5万余元。

■裁判结果

本案经江西省新干县人民法院审理,现已发生法律效力。

法院认为:

被告人杨某、叶某、方某文利用电信网络诈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

杨某曾因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被判刑,有犯罪前科,予以从重处罚。

综上,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杨某有期徒刑三年五个月,并处罚金

人民币三万元;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方某文有期徒刑三年一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叶某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

■典型意义

本案系典型的网络“刷单”诈骗,欺骗性很强。惯常套路是,不法分子打着“网络兼职”旗号,以给付佣金为诱饵,让受骗者垫资做任务,骗取预先支付的款项。

被告人杨某曾因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被判刑,本应深刻反省,积极改过自新,重新融入社会,但其不思悔改、重操旧业,继续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再次受到法律严惩。本案警示社会公众,所谓“刷单”赚钱,其实是骗子在赚你的钱,脚踏实地地赚取合法薪酬才是正道。

伪装“完美情人”,一年多骗了一个多亿

■基本案情

2020年初,被告人黄某、李某辉在柬埔寨王国西哈努克港市“财神国际”园区等处组建诈骗集团,组织、指挥多人对我国境内居民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8月,被告人周某刚加入该诈骗集团并担任总监。

黄某、李某辉通过境外聊天软件幕后掌控诈骗集团,决定公司运营模式,并控制资金及相关账户等;周某刚现场管理具体诈骗事务,另有多名骨干成员(已被另案判刑)。

该诈骗集团通过特定方式筛选出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女性,通过被害人手机号码批量添加网络社交平台好友,冒充“高富帅”依照预定话术与被害人网络聊天,骗取信任后推荐被害人下载由该集团控制的“金天利”等虚假投资或赌博网络平台,先通过后台操控让被

害人小额获利提现,再不断引诱被害人充值,待被害人投入大额资金后,即关闭提现通道,拉黑被害人。

该诈骗集团自2020年9月至2021年底骗取100余名被害人共计人民币1亿余元。

■裁判结果

本案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现已发生法律效力。

法院认为:

被告人黄某、李某辉、周某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伙同他人虚构事实、隐瞒真相,在境外通过电信网络诈骗境内人员钱财,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

三人在境外指挥、控制犯罪集团,利用电信网络诈骗我国境内居民钱财,给众多被害人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综上,对被告人黄某、李某

辉、周某刚均以诈骗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典型意义

本案系境外网络诈骗犯罪集团链条化、流水线化、分工细致实施、常见高发的交友婚恋类网络诈骗(俗称“杀猪盘”)。不法分子针对特定类型人员量身定制骗局、实施精准“围猎”,先在社交平台上伪装成“完美情人”,以甜言蜜语等拉近关系,待被害人投入感情放松警惕后,谎称有稳赚不赔的投资机会骗钱,造成被害人感情和金钱双重受损。

被告人黄某等三人犯罪情节恶劣,社会危害严重,人民法院认定三名被告人均系首要分子,依法判处重刑。本案警示社会公众,不要被虚拟世界的虚情假意蒙蔽双眼,防范甜言蜜语背后的无情陷阱。

南京法院

涉缅北等特大跨境电诈案 两年333人获刑

现代快报讯(记者 孙苏皖)2月24日,南京中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情况。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两年来,南京法院判处涉缅北等特大跨境电诈案件91件,333人被判刑。两年来,全市法院判处电信网

络诈骗案件536件1477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占诈骗犯罪比例升至51.47%。其中,判处涉缅北等特大跨境电诈案件91件333人。此外,还判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其他关联犯罪2236件3319人。

南京法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从严惩处电信诈骗集团或团伙的首要分子和骨干成员,共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140人,重刑率为9.48%。南京法院全力追赃挽损,在审判阶段追赃到位近5000万元,判处罚金5500余万元。